

# 社團法人臺灣臺北科技大學產官學研菁英協會

## 第二屆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會議紀錄

一、時間：103.05.08(星期四)下午 6：00 時正

二、地點：台北福華飯店 3F 冬梅廳(台北市仁愛路三段 160 號)

三、主席：蔡裕慶理事長

記錄：林淑欣

四、出席：

(一) 理事部分：(理事 15 人，出席 8 人)

蔡裕慶、詹世弘、王小瀟、林啟瑞

林茂桂、張水美、李嘉華、洪炳雄

(二) 監事部分：(監事 3 人，出席 3 人)

白陽泉、黃國真、林俊慧。

(三) 請假理事：張宏嘉、洪三平、葉寅夫、嚴隆財、徐明德、李枝昌、沈文振。

五、列席：

(一) 會務人員：林淑欣

六、主席致詞

謝謝理監事在繁忙公務下仍撥空出席會議，前一次會議在元月份，為免間隔太久，這次會議提前到五月份召開，相關會務事項也可提前準備，謝謝各位。

七、前次(103.1.7 第三次)理監事會議決議事項執行進度報告：

(一) 例會：順利完成第十三、十四次例會，前者專題活動為南管劇樂傳統表演藝術的演出，後者專題講座由和碩童子賢董事長主講數位變革議題。

(二) 產學：臺北科大生醫產業研究中心華國媛主任於第十四次例會活動上，說明生技產業創新創業人才培育計畫；蔡理事長於 3 月 12 日與臺北科大產學中心王多柏教授討論產學事項。

(三) 活動：參與臺北科大校友總會於 2 月 15 日舉辦之新春團拜活動；3 月份及 4、5 月份球敘活動分別在台中國際高爾夫球場、高雄信誼球場及高雄球場舉行。

八、會務工作報告：

(一) 內政部台內團字第 1030094371 號函同意更正本會 101 年度收支決算表及撤銷申請 101 年度結餘經費保留使用計畫。(另附件 101 年度財務資料)

(二) 會員入會審議小組於 3 月份通過傑出校友、行政院政務顧問黃木添先生之入會申請案。

(三) 截至 103 年 4 月底止，新加入會員 2 位：鑿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林寶彰總裁以及傑出校友、行政院政務顧問黃木添先生。會員人數達 77 人。

(四)本會草擬個人資料保護通知書函，請參閱附件一(第5頁)。

(五)財務方面：

(1)103年度1月至4月新會員入會費及常年會費收入：

6萬元 X 1位 + 3萬元 X 1位=9萬元。

(2)103年度會員常年會費繳納情形，合計有58位、超過七成五會員已繳納：

3萬元 X 37位 + 1.5萬元 X 15位=133萬5000元。

補足103年度常年會費有6位會員，合計10萬8750元。

(3)總計(1)(2)，截至4月底止，103年度會費收入：153萬3750元。

(4)目前銀行存款配置：

截至4月底止，活期存款餘額：161萬4987元。

三年期定存：58萬元(102年10/3至105年10/3)

三年期定存：192萬元(103年4/8至106年4/8)

兩筆長期定存合計250萬元，依法列為財產總額不動支。

(5)103年度1月至4月合計支出金額：64萬0394元。

(六)活動方面：

(1)按102年6月28日第一屆第四次理監事會議決議通過103年度工作計畫表關於企業參訪聯誼活動事項辦理。

(2)企業參訪「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暨半日遊聯誼活動規劃，請參閱附件二(第6-7頁)。

主席裁示：洽悉(經詢在場理、監事無異議)

九、討論提案：

第一案

案由：104年度工作計畫表、收支預算表及員工待遇表，提請討論。嗣後提報會員大會審議。

說明：

一、茲草擬如下草案，敬請審議。

(一)104年度工作計畫表(附件三，第8頁)。

(二)104年度活動計畫表(附件四，第9-10頁)。

(三)104年度收支預算表(附件五，第11-12頁)。

決議：通過

第二案

案由：以臺北科大為據點之例會活動規畫，提請討論。

說明：

一、按103年1月7日第二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臨時動議決議通過，每年以臺北科大為據點舉行一次例會。

二、預訂時間在今年7月份或11月份，詳細活動規劃請參閱附件六(第13頁)。  
決議：

- 一、同意變更此次例會活動地點，參訪臺北科大設計學院後再移至飯店用餐及進行專題講座。
- 二、此次活動時間原則上預訂於7月1日至7月18日之間擇期舉行，以設計學院時間為安排主軸。
- 三、拜會設計學院、蔡仁惠教授。
- 四、活動規劃責成王小瀟副理事長及秘書室辦理。

### 第三案

案由：「臺灣臺北科技大學產官學研菁英協會會務執行內部規範」增修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因應實際會務運作，內部規範第三、四、十一條未符合實際需求。
- 二、為維持例會活動品質，擬將會員邀請來賓之要件納入內部規範第四條：
  1. 例會為正式場合，請著正式服裝出席。
  2. 會員及貴賓得攜配偶出席例會，除經本會邀請之貴賓，會員不得擅自邀請非會員參與例會。
  3. 會員得提供推薦準會員名單，若經本會審議小組通過後得邀請出席例會活動。
- 三、按本會章程第二十四條規定，本會得由理事會聘請名譽理事長一人，名譽理事、顧問若干人，其聘期與理事、監事之任期同。  
為因應實際會務運作彈性，擬增訂內部規範第十三條：本會名譽理事、顧問之聘期與理事、監事任期同。下屆理事會得續聘之，且以一次為限。

決議：修正通過。說明如下：

- 一、修正第三條、第四條、第十一條。
- 二、取消增訂內部規範第十三條。
- 三、修正通過之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第14-16頁)。

### 第四案

案由：擬聘國際扶輪總社社長黃其光先生為本會顧問，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按本會章程第二十四條規定，本會得由理事會聘請名譽理事長一人，名譽理事、顧問若干人，其聘期與理事、監事之任期同。
- 二、黃其光先生獲頒臺北科大榮譽博士，相關簡介請參閱附件八(第17頁)。

決議：通過。

### 第五案

案由：傑出校友黃木添先生入會案備查。提請備查。

說明：

- 一、本案三位推薦會員為王小瀟、吳尚清、王瑞材，於今年2月份經會員入會審議小組以書面方式審議通過此入會申請案。有關黃木添先生簡介請參閱附件九（第18頁）。
- 二、累計目前會員數達77人。

決議：通過。

### 十、臨時動議

無。

### 十一、散會（21:20）

附件一



## 臺灣臺北科技大學產官學研菁英協會 函

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電話：02-27712171\*1068

傳真：02-87725569

email:euoffice@ntut.edu.tw

聯絡人：林淑欣

### 個人資料保護通知書

敬愛的菁英會員們您好：

緣自民國101年10月1日起施行個人資料保護法，為維護您的隱私權益，對於法律施行前本會已取得之個人資料，特此通知本會將依法律規定進行使用、管理及銷毀。過去，本會經由以下途徑取得您的資料：

- (1)會員入會申請。
- (2)參與本會各項活動。
- (3)其他會務、業務推動。

未來，為了繼續提供相關訊息及服務，本會將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妥善保存您的個人資料。您可依該法，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會請求：

- (1)查閱或刪除。
- (2)索取複製本。
- (3)補充或更正。
- (4)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若您因不願意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的個人資料，將導致活動相關訊息無法通知，影響您參與活動之權益，恕不另行通知。未來若您不希望再收到本會所提供之任何資訊或服務，敬請聯絡本會，謝謝！

**臺北科大菁英會**

## 報名回函

時間：103年6月20日（週五）

地點：台中市大雅區及南投縣魚池鄉

聯絡人：

電話：

	會員：	配偶：
出生日期		
身分證字號		
交通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開車前往 <input type="checkbox"/> 搭乘遊覽專車 集合時間：6/20 上午 07:20 準時發車：6/20 上午 07:30(逾時不候) 上車地點：臺北科大正校門（忠孝東路） 需申請學校停車位者，請提供車號：_____	
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搭高鐵 #0617 台北 8:00→台中 8:58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搭高鐵 #0616 左營 8:00→台中 8:58 （高鐵站1樓7號出口處接機）	
	1. 報名表請於 <b>103年5月30日前</b> E-mail： <a href="mailto:EUoffice@ntut.edu.tw">EUoffice@ntut.edu.tw</a> 至本會，或傳真 02-8772-5569，謝謝！ 2.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市大雅區中清路 三段 39 號，聯絡電話：04-2568-3366 分機 1131 手機：0910-585-083 聯絡人：薛小姐 3. 如有疑問請電洽菁英會 02-2771-2171 分機 1068 手機：0975-867-926 聯絡人：林淑欣 4.會員提供上列個資僅作投保旅平險之用，謝謝。	

103 年 6 月 20 日 台中-南投 行程表

6/20(星期五)		
時間	行程	備註
07:30~09:30	1. 搭乘遊覽車 集合時間：07:20 準時發車：07:30 地點：臺北科大正校門（忠孝東路） 2. 自行開車前往 3. 自行搭乘高鐵前往	車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市大雅區中清路三段 39 號)
09:30~11:30	1. 企業參訪 2. 古文物賞析	參訪車用電子產業 蔡理事長私人珍藏
11:30~12:40	移動至日月潭涵碧樓	涵碧樓(南投縣魚池鄉 水社村中興路 142 號) (GPS 座標/N:23.862974)
12:40~13:40	午餐	蔡理事長宴請
13:40~16:40	搭船環遊日月潭	遊覽湖光山色
16:40~17:10	移動至埔里餐廳	搭乘遊覽車或自行開車前往埔里餐廳
17:10~18:30	晚餐-埔里特色風味餐	蔡理事長宴請
18:30~21:30	搭乘遊覽車、高鐵或自行開車返回溫暖的家	晚安

## 社團法人臺灣臺北科技大學產官學研菁英協會

## 104 年度工作計畫表

壹、會務		預定進度	承辦單位
一	召開會員大會	9 月	秘書室
二	每一季召開理、監事會議	3、6、9、12 月	秘書室
三	舉辦會員聯誼例會暨專題演講	1、3、5、7、9、11 月	秘書室
四	發行菁英會電子報、活動折頁文宣	單月發行	秘書室
五	網站管理與維護	每日	秘書室
六	發行年度會刊	9 月	秘書室
七	編造各類報表	5~6 月 (預算) 01~2 月 (決算)	秘書室
貳、業務		預定進度	承辦單位
一	辦理標竿企業參訪觀摩	每年 1-2 次並擇期辦理	聯誼委員會
二	舉辦各項研討會、座談會或論壇	擇期辦理	產學研委員會
三	會員與北科大產學研合作	擇期辦理	產學研委員會
四	國際暨海峽兩岸交流互訪	擇期辦理	聯誼委員會
五	針對重大議題舉辦相關論壇 會員家庭日聯誼活動	擇期辦理	聯誼委員會
參、財務		預定進度	承辦單位
一	編製下年度歲入歲出預算	5-6 月	秘書室
二	編製每月財務報表	01-12 月	秘書室
三	編製財產清冊		秘書室



附件四

社團法人臺灣臺北科技大學產官學研菁英協會

104 年度活動計畫表(一)

月份	日期	會員大會	理監事會	例會	聯誼委員會	產學研委員會
		主委：	主委：	主委：	主委：	主委：
一月	1/1(四)元旦					
	1/23(五)			第 19 次聯誼會		
二月						
	2/18(三) 除夕					
	2/28(六)和平					
三月						
	3/20(五)		第三次理監事會	第 20 次聯誼會		
四月	4/5(日)清明					
五月	5/1(五)勞動					
	5/22(五)			第 21 次聯誼會		
六月						
	6/19(五)		第四次理監事會			
	6/20(六)端午					

附件四

社團法人臺灣臺北科技大學產官學研菁英協會

104 年度活動計畫表(二)

月份	日期	會員大會	理監事會	例會	聯誼委員會	產學研委員會
		主委：	主委：	主委：	主委：	主委：
七月						
	7/17(五)			第 22 次聯誼會		
八月						
九月						
	9/18(五)	會員大會	第一次理監事會	第 23 次聯誼會		
	9/27(日)中秋					
十月						
	10/10(六)國慶					
十一月						
	11/20(五)			第 24 次聯誼會		
十二月						
	12/18(五)		第二次理監事會			

## 社團法人臺灣臺北科技大學產官學研菁英協會

## 104 年度收支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預算數	說明	
款	項	目	名稱		
<b>1</b>			<b>收入總額</b>	<b>1,878,000</b>	
	1		會員入會費收入	150,000	104 年度預計招收企業新會員 5 位 30,000 元 X 5 位 = 150,000 元
	2		會員常年會費收入	1,695,000	1. 新會員 5 位： 30,000 元 X 5 位 = 150,000 元 2. 舊會員(企業類)54 位，繳費率 8 成 30,000 元 X 43 位 = 1,290,000 元 3. 舊會員(學者公部門)21 位，繳費率 8 成 15,000 X 17 位 = 255,000 元
	3		利息收入	33,000	財產總額 250 萬元定存不動支
<b>2</b>			<b>支出總額</b>	<b>1,456,000</b>	
	<b>1</b>		<b>事務費用</b>	<b>40,000</b>	
		1	文具印刷	5,000	
		2	郵電費	8,000	
		3	各項折舊	5,000	
		4	書報雜誌	2,000	
		5	手續費	2,000	
		6	勞務費	8,000	委任惠盈會計師每年一次編製申報事宜
		7	雜項支出	10,000	
	<b>2</b>		<b>人事費用</b>	<b>576,000</b>	
		1	員工薪資	500,000	含職員、例會工讀生
		2	保險費	50,000	
		3	退休金費用	26,000	
	<b>3</b>		<b>目的事業支出</b>	<b>840,000</b>	
		1	業務推展聯誼活動費	700,000	每年一次會員大會及五次例會活動
		2	交通費	5,000	
		3	會議餐費	5,000	
		4	慶弔費	30,000	

		5	文具印刷費	60,000	會刊編製設計及印刷
		6	其他業務費用	40,000	六次例會專題講座講者回禮費用
3			本期餘絀	422,000	

理事長：

常務監事：

秘書長：

製表：

## 例會活動規畫（臺北科大）

- 時間：103 年 7 月 18 日（五）／11 月 14 日（五）
- 地點：臺北科大【設計學院】-台北喜來登飯店【○○廳】
- 活動議程：

16:00~16:30	30 分鐘	簽到聯誼(設計學院)
16:30~16:50	20 分鐘	理事長致詞 校長致詞 院長致詞
16:50~18:20	90 分鐘	參訪設計學院 忠孝東及新生南路段生態步道介紹
18:20~18:30	10 分鐘	移動至台北喜來登飯店用餐
18:30~20:00	90 分鐘	用餐聯誼
20:00~20:40	40 分鐘	專題講座 講題： 講者：臺北科大前設計學院院長蔡仁惠教授
20:40~20:50	10 分鐘	Q&A 會員意見交流
20:50~		合照留念，期待再相會！

## PS

若在學校用餐，喜來登外燴價目如下：

1. 桌菜 22000 元(加 1 成)
2. 自助式用餐，每位 1500 元(加 1 成)
3. 另外計費有：
  - 服務員四小時每位 2000 元(預估需求 10 位)
  - 送餐車 1 台 6000 元(來回一次)
  - 桌椅租用費、紅酒杯 1 個 30 元(自備紅酒)

附件七 臺灣臺北科技大學產官學研菁英協會 會務執行內部規範

2012.10.18 第一屆第二次理監事會議修訂第1、2、3、6、7、12 條條文

2013.02.23 第一屆第三次理監事會議增訂第5條

原條文(2013.02.23)	增修條文(2014.05.08)
<p>第一條 本會名稱為臺灣臺北科技大學產官學研菁英協會，簡稱菁英會。</p>	
<p>第二條 本會會館設於台北科技大學行政大樓四樓，為會務工作及會務資料存放之處。本會在未購置會館前以臺北科技大學提供合宜處所為會址及會館。</p>	
<p>第三條 會員例會於單月第三週五晚間五時三十分舉行，全年共六次。每年<u>十一</u>月份例會舉行會員大會、下屆第一次理監事會暨理事長交接。</p>	<p>第三條 會員例會於單月第三週五晚間五時三十分舉行，全年共六次。每年<u>九</u>月份例會舉行會員大會、下屆第一次理監事會暨理事長交接。</p>
<p>第四條 會員例會為聯誼性質，不涉政治、宗教及行銷推薦，除<u>十一</u>月份例會外，例會中不討論會務。例會地點以知名大飯店為主。</p>	<p>第四條 會員例會為聯誼性質，不涉政治、宗教及行銷推薦，除<u>九</u>月份例會外，例會中不討論會務。例會地點以知名大飯店為主。<u>為維持例會品質規範如下：</u>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u>例會為正式場合，請著正式服裝出席。</u></li> <li>2. <u>會員及貴賓得攜配偶出席例會，除經本會邀請之貴賓，會員不得擅自邀請非會員參與例會。</u></li> <li>3. <u>會員得提供推薦準會員名單，若經本會審議小組通過後得邀請出席例會活動。</u></li> </ol> </p>
<p>第五條 本會新會員入會申請需有三位會員聯名推薦，才得以提出申請。</p>	
<p>第六條 每屆理事人選規劃：現任理事長及下屆理事長規劃人選、加上前推四屆理事長為下屆理事當然候選人，不足額由下屆</p>	

<p>理事長規劃人選自符合下列條件之基本會員向理事長推舉之並徵詢台北科大意見：</p> <p>一、未來有意願擔任理事長者。</p> <p>二、形象優良，足以提昇本會信譽，讓會員分沾榮譽者。</p> <p>三、有熱誠服務會員且時間許可者。</p>	
<p>第七條 卸任理事長未擔任理事者，由理事長聘為諮詢顧問並邀請蒞臨理事會指導。</p>	
<p>第八條 為推行會務所需，除秘書長外得另聘全職秘書若干人。</p>	
<p>第九條 依會務活動項目得成立各項委員會，委員會主任委員由理事長自具相關經驗之會員中優先聘任，委員會委員以本會會員為主，需借重會外人士時，報請理事會審議通過後邀請加入。委員會成員任期與理監事同。</p>	
<p>第十條 捐款於當月會訊或年度會刊刊登，以昭公信。</p>	
<p>第十一條 經費收支以年度平衡為原則，入會費項下金額以不動支為原則，其動支須經<u>全體</u>理監事同意。</p>	<p>第十一條 經費收支以年度平衡為原則，入會費項下金額以不動支為原則，其動支須經理監事同意。</p>
<p>第十二條 婚喪喜慶處理：</p> <p>一、會員及配偶之直系親屬婚喪喜慶由本會以理事長暨全體會員名義致送賀儀花籃一對（金額二千五百元），會員新公司開幕、週年誌慶、喬遷、升遷等以致贈花籃祝賀。</p> <p>二、會員及其直系親屬婚喪喜慶，其他會員個別自行致意，原則由秘書處統一代會員致贈金額為婚嫁祝賀禮金二千元、奠儀一千一百元。</p>	

<p>三、非會員體系與本會互動良好之法人團體，其婚喪喜慶得以公關費用支付，國內以二千五百元為準，國外視物價情況增減最高以五千元為限。</p>	
--	--



## 國際扶輪總社社長黃其光先生 簡介



曾任台灣台北扶輪社社長、國際扶輪第 345 地區總監的黃其光先生日前獲選為 2014-2015 年度國際扶輪總社社長，成為國際扶輪史上，第一位台灣籍的扶輪 RI 社長。國際扶輪由 3 萬 4 千多個扶輪社、超過 123 萬位扶輪社員所組成。

- 學歷：** 美國紐約保險學院保險學系 MBA  
美東密西根大學企業管理系 BBA
- 現任職務：** 財團法人黃秉心保險獎學金基金會 董事長  
華立集團 顧問  
板信商業銀行 顧問  
泰豐輪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昇陽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財團法人吳東進基金會 董事  
華宏新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 經歷：** 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新壽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新光健康管理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灣宅配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樂雅樂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秉誠保險代理人有限公司 董事長  
華僑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華民國工商建設研究會 創會秘書長  
聯安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 榮譽：** 榮獲 菲律賓 Metropolitan Manila Development Authority (MMDA) Office  
頒發 「Metro Manila Key」 2010  
榮獲 台中市長胡志強 頒發 「榮譽市民」 2010  
榮獲 中華民國一日志工協會 頒發 「一日志工金像獎」 2004  
榮獲 中華民國公益團體服務協會 頒發 「國家公益獎」 2002

## 黃木添先生 簡介



- 出生：25 年 11 月
- 學歷：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機科畢業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工教系畢業  
美國密蘇里東北大學工業教育研究所碩士  
美國密蘇里大學博士班研究
- 現任：行政院政務顧問  
桃園家扶中心扶助委員會主委  
立法院最高顧問
- 榮譽：臺北科大傑出校友（民國 90 年）
- 經歷：中學教師、主任  
私立大興高職校長  
臺灣省議會第八、九、十屆議員  
第四屆立法委員  
臺灣省政府委員  
臺灣省選舉委員會委員  
世界客屬總會常務理事  
世界黃姓宗親總會副理事長  
臺灣省太極拳協會理事長  
桃園縣教育會理事長  
桃園縣黃姓宗親會理事長  
中華民國優質生活促進會理事長